

证券代码：831627

证券简称：力王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2

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0日
- 会议召开地点：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8月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维海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监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交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55）、《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4-05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5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二)《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决议》

(三)《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广东力王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2日